附件2

申报材料真实性声明

成都高新区科技与新经济发展局

\*\*\*\*\*公司此次申报成都高新区\*\*\*\*\*资金，申请资金\*\*\*\*\*万元，所提交的申报材料（包含：\*\*\*\*\*）均真实、合法，无任何弄虚作假之处。如有不实，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以及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资金申报过程中，我公司愿意接受科技新经济局的监督管理，配合做好调查核实工作。

特此声明。

 单位（盖章）：

 法人代表（签章）：

 时间： 年 月 日